证券代码:600727 证券简称:鲁北化工 公告编号:2024-015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4月16日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27	鲁北化工	2024/4/11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4年3月7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34.24%股份的股东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在2024年4月3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的相关事宜。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授权事宜包括以下内容:

(1)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小额快速融资")的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并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2)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量和面值

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中国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按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3)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4)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①、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本次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5)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①、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②、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③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6)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7)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①、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在确认公司符合本次发行股票条件的前提下,制定、调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并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规模等事项的确认,通过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募集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②、办理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③、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有权部门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募集资金金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他与小额快速融资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发行时机等;

④、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及本次发行上市申报材料,办理相关手续并执行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股份限售等其他程序,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⑤、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⑥、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⑦、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⑧、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完成后,根据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等相关事宜;

⑨、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及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⑩、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小额快速融资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小额快速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延期实施,或者按照新的小额快速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⑪、发行前若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据此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⑫、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其他事宜。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4年3月7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4月16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16日

至2024年4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	关于变更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2024年度预计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	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4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6万吨氯化法钛白粉扩建项目的议案	√
15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再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1-15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4年3月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16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4年4月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2、1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1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4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4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变更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2024年度预计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14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6万吨氯化法钛白粉扩建项目的议案			
15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再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727 股票简称:鲁北化工 编号:2024-016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3日收到控股股东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鲁北集团")《关于提请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鲁北集团提请公司在2024年4月16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增加《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临时提案,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授权事宜包括以下内容:

1、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小额快速融资")的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并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2、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量和面值

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中国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3、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4、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1)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2)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本次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5、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6、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7、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在确认公司符合本次发行股票条件的前提下,制定、调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并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项目及融资规模及其他与小额快速融资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通过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募集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2)办理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3)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及本次发行上市申报材料,办理相关手续并执行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股份限售等其他程序,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5)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7)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完成后,根据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等相关事宜;

(8)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及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9)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小额快速融资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小额快速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延期实施,或者按照新的小额快速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10)发行前若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据此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11)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其他事宜。

特此公告。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38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股份"或"公司")于2024年4月3日(星期三)上午10:00-11:30通过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召开了公司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黄一新,总裁祝瑞荣,独立董事潘俊,总会计师梅家秀,董事会秘书唐睿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唐睿主持。

公司本次与投资者交流如涉及对行业的预测、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等相关内容,不能视作公司或管理层对公司发展或业绩的保证,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主要内容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二四年四月四日

附件: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主要内容

一、公司2023年经营和财务状况

公司围绕"创建国际一流受尊重的企业智慧生命体"的企业愿景,聚焦"创新聚变、数智蝶变、新产业裂变"三条乘长曲线,打造"绿色、智慧、人文、高科技"新特征,努力建设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先进材料智造商。

2023年,公司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坚持新发展理念,秉持党建引领,打造高韧性企业。公司全体员工坚定发展信心,守正创新、出奇制胜,以踔厉奋发的精神、团结奋进的斗志、精准有效的举措,克服钢铁行业供需矛盾、原燃料价格高位波动、内部生产与项目建设双线作战等影响,经营业绩稳健,实现营业收入725.43亿元,同比增长2.6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25亿元,同比下降1.67%。截至2023年末,公司总资产为731.77亿元,比上年度末下降2.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65.43亿元,比上年度末增长1.81%。

高端产品增益。2023年,公司持续优化品种结构,同比增益4.12亿元。公司先进钢铁材料销量为258.79万吨,同比增加25.15%;占钢材产品总销量25.06%,占比增加3.85个百分点;综合平均销售价格5,972.81元/吨(不含税);毛利率16.03%,同比增加0.26个百分点;毛利总额24.78亿元,同比增长16.66%,占钢材产品毛利总额41.98%。

出口大幅提升。2023年,公司抢抓海外市场,持续扩大高附加值品种出口数量、出口品种及重点高端客户再延伸。公司出口接单量125万吨,出口量120万吨,双创历史记录;公司出口量同比增长85%,好于我国钢材出口平均水平。

深化智改数转网联。公司持续推进"一切业务数字化,一切数字业务化"智慧南钢总体战略,聚焦智慧生产、智慧运营、智慧生态等领域,打造"数据治理+工业互联网平台"双轮驱动架构。2023年,公司依托"智改数转网联"持续推进成本寻优,助推M端工序成本同比下降19.19亿元、S端采购降本3.52亿元。

环境友好可持续发展。公司确立了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50年实现碳中和的目标。积极践行"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理念,已完成"有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放清洁物流"超低排放改造,实现全工序、全流程超低排放;获评"江苏省长流程钢铁行业首家环保绩效A级企业"。

公司围绕上游产业链布局,在印度尼西亚苏拉威西省Morowali县青山工业园打造海外焦炭生产基地,合资设立印尼金瑞新能源、印尼金祥新能源,分别建设年产260万吨、390万吨,合计年产650万吨的焦炭项目;新设蔚蓝高科技集团,对印尼金瑞新能源、印尼金祥新能源赋能,推进全球化战略落地。目前,印尼金瑞新能源260万吨焦炭项目4座焦炉均已投运。2023年,印尼金瑞新能源焦炭产量146.21万吨,销量146.06万吨;实现营业收入39.08亿元、净利润1.39亿元。印尼金祥新能源390万吨焦炭项目,其中1#焦炉、2#焦炉已投运,3#焦炉已点火烘炉,其余焦炉及其配套设施按序推进施工。

二、业绩说明会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

(一)征集问题回答

1、南钢股份加入中信后将如何发挥协同作用?

答:南钢加入中信集团后,可充分依托股东资源平台优势,在主业协同、新产业链通、财务资源共享等方面,促进双方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协同共进。

中信集团旗下的中信特钢是国内长材特钢领域的领军企业,而南钢股份则是国内专用板材领域的领军企业。中信集团深耕"综合金融、先进智造、先进材料、新消费、新型城镇化"五大业务板块,其中特钢属于"先进材料"板块。中信集团控股后,可以通过集团的资源整合和协同管理,帮助南钢在特钢技术与管理上实现更大的发展。南钢可以更好地借助中信集团强大的资本和产业优势,拓展发展空间。

围绕"精"与"特"的理念,双方在追求极致竞争力的各方面高效协同,能够在促进企业实现"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的目标中发挥更好的协同作用。南钢股份在未来将更多地融入中信集团、融入国家发展战略。南钢股份和中信特钢作为国内一流精品特钢企业,应加强相互学习、相互协同、相互帮助更好地服务全体客户。在促进钢铁行业工艺装备升级、产品技术进步、低碳冶金技术等领域破除更多"卡脖子"技术与产品壁垒,这对提高我国特钢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2023年公司取得了较好的成绩。2024年,公司是如何看待钢铁行业的发展?下游需求如何?

答:随着国家经济结构与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对钢铁行业既带来机遇也带来挑战。不同企业因产品结构差异,面临不同的挑战和机遇。对南钢来说,机遇要大于挑战。

从挑战方面:一是从钢铁发展历程看,阶段性产能过剩。二是部分行业需求发生变化。房地产对建筑用钢需求减少。三是钢铁成本高企,上游原燃料中,矿石处于外部垄断地位,集中度高,原燃料议价能力相对强,对钢铁企业压力加大。

从机遇方面:一是需求结构化机遇。虽建材用量减少,但制造业用量仍在增长,如造船行业、新能源汽车行业等为公司带来机遇。二是国家政策不断加力释放。近期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出台《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将一定程度促进下游需求增加。三是把握新质生产力机遇,推动钢铁行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这也正是公司一直以来坚持的战略目标。同时,海外制造业处于复苏过程,对高端产品需求有所增长,同样为公司带来机遇。

3、在公司年报期间,作为独立董事,开展了哪些工作?

答:作为南钢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2023年年报工作期间,我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参加年报期间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听取总裁、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汇报2023年度生产经营、财务方面、规范运作的情况和投、融资活动等重大事项。同时,我作为审计与内控委员会主任委员,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3年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和年审会计师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本年度审计重点以及关键审计事项进行沟通。在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与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初审意见及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发挥会计专业监督作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4、贵公司坚持"智改数转网联",现在国家鼓励数据资产入表,南钢如何推动?

答:公司秉承"创建国际一流受尊重的企业智慧生命体"愿景,持续推进"一切业务数字化,一切数字业务化"的智慧南钢总体战略,聚焦智能制造、智慧运营、智慧生态等领域,坚持"数据治理+工业互联网平台"双轮驱动架构,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十四五中期数字化大讨论"总结第一阶段"一切业务数字化"转型成果,组织与头部企业对标找差,进一步明晰数字化转型未来方向,开启"一切数字业务化"转型第二阶段,明确了以数据资产和人工智能为重要着力点,加速构建数据驱动与智能驱动的企业智慧生命体。

2023年,财政部发布《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正式开启数据资产入表的相关工作,这与公司数字化转型第二阶段目标不谋而合。公司高度重视数据资产入表工作,成立了数据资产专项推进组,公司财务部和数字应用研究院共同牵头数据资产入表工作,与政策主管部门、咨询机构、科研院校等开展了多轮研讨,组织了智能制造、智慧运营、智慧生态"百景千模"应用场景盘点,明晰了以"数据+场景+模型"的数据资产入表初步方案,制定并发布了数据资产相关管理制度与管理流程。

5、如何看待欧盟碳边境调节机制,公司做了哪些应对?

答:欧盟碳边境调节机制(CBAM)的实施对于钢铁产品绿色技术要求提高,将给钢铁行业出口带来一定影响,但也将推动钢铁行业加快绿色低碳转型,全面提升行业低碳发展水平和国际竞争力。

公司确立了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50年实现"碳中和"的目标。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下设低碳能源战略委员会,从管理侧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和精细化管理水平;组建产品环境声明(EPD)工作推进领导组,提升环境绩效管理能力;上线智慧能源管控一体化平台,建设国内用户侧超大储能电站,采用/推广新型烧结环冷机密封等新技术,持续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公司已完成"有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清洁物流"超低排放改造,并成功创建江苏省长流程钢铁企业首家环保绩效A级企业。

作为低碳绿色转型的市场主体,提升企业的低碳竞争力是公司发展的必然趋势。一方面,在过渡期内合理合规完成碳排放报告,并持续跟进CBAM规则研究,夯实基础能力建设;同时推进CBAM信息管理系统构建,精细管理碳数据报送;另一方面,做好绿色低碳转型,开展绿色低碳冶金前沿技术的探索,打造低碳新模式和新机制。

6、中厚板是公司的优势产品之一,现在有越来越多的中厚板产线将投放市场,如何看待市场竞争?

答:中厚板要求具有较高的综合理化性能,随着下游行业发展逐渐向高质量发展、向效益转变,中厚板产品消费需求将不断升级,尤其是高强度、耐腐蚀、长寿命、耐低温、耐高温等高端中厚板需求占比不断扩大。"十四五"以来,我国深入推进制造强国战略,增强制造业竞争优势,造船、石化、工程机械、新能源、钢结构等用钢行业发展更加注重结构调整与产业升级。工信部等七部门印发《机械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3-2024年)》提出,着力扩大有效投资,持续扩大工程机械需求;《钢结构行业"十四五"规划及2035年远景目标》提出钢结构行业"十四五"发展目标:到2025年底,全国钢结构用量将达到1.4亿吨左右,占全国粗钢产量比例15%以上,钢结构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达到15%以上,这表明中厚板市场需求正在逐渐扩大。同时伴随中厚板需求增长,近两年一批中厚板生产线投放,可能会出现阶段性的新一轮中厚板供给过剩问题,将加剧中厚板市场竞争。因此,在国内钢材消费结构优化和钢铁行业转型升级大背景下,公司要更加注重品种结构调整,往价值链延伸发展,避免同质化竞争。

公司长期以来坚持精品路线,着力打造差异化的竞争优势,凭借优质的产品质量与高效的服务体系,已经在国内外诸多领域、产业形成稳定的产业经营链生态。其产品覆盖油气装备与新能源、船舶与海工、工程机械与轨交、基础设施建设以及特种复合材料等。公司坚持按照"生产一代、储备一代、研发一代"的理念,依托产品研发、生产、检验、服役大数据,围绕先进钢铁材料、关键战略材料和前沿新材料领域进行"卡脖子"技术攻关与产业深化服务,打造了超低温用9%Ni钢板、超高强耐磨钢板为代表的"明星产品",获评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称号。同时,深耕商业模式创新,基于工业互联网形成柔性制造和个性化服务的能力,持续打造南钢不可复制的、差异化综合竞争力。

(二)网络文字问答互动

1、钢铁行业亏损面扩大,公司是如何保持业绩韧性的?

答:公司围绕"一体四元一链"进行精准布局、聚焦突破,积极构建以"精"和"特"的钢铁业务为核心+战略新兴产业的相互赋能的复合产业链生态系统,聚焦产业发展和价值增长。

在钢铁业务上,2023年,面对原料价格高企,公司聚焦关键指标降本,坚持探寻降本最优解,通过对标优秀钢铁企业、深化"智改数转网联"、强化工序衔接平衡、精准精益深挖潜力等措施,在钢铁企业可比重点指标中,铁厂入炉焦比、喷煤比,钢厂钢铁料消耗等近20项指标创历史纪录;成材率、工序能耗等近50项指标取得进步,实现M端工序成本同比下降19.19亿元;通过境内外资源整合、战略与择机结合、期货与现货协同等措施,持续提升择机采购α能力,实现S端采购降本3.52亿元。

2、出海战略火热,请问公司海外650万吨印尼焦炭项目进展如何?

答:公司围绕上游产业链布局,在印度尼西亚苏拉威西省Morowali县青山工业园打造海外焦炭生产基地,合资设立印尼金瑞新能源、印尼金祥新能源,分别建设年产260万吨、390万吨,合计年产650万吨的焦炭项目;新设蔚蓝高科技集团,对印尼金瑞新能源、印尼金祥新能源赋能,推进全球化战略落地。

目前,印尼金瑞新能源260万吨焦炭项目4座焦炉均已投运。2023年,印尼金瑞新能源焦炭产量146.21万吨,销量146.06万吨;实现营业收入39.08亿元、净利润1.39亿元。印尼金祥新能源390万吨焦炭项目,其中1#焦炉、2#焦炉已投运,3#焦炉已点火烘炉,其余焦炉及其配套设施按序推进施工。

3、公司2023年在打造绿色钢厂上做了哪些努力?

答:公司确立了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50年实现碳中和的目标。2023年,公司成立低碳能源战略委员会,从管理侧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和精细化管理水平;组建产品环境声明(EPD)工作推进领导小组,自身环境绩效管理能力显著提升;上线智慧能源管控一体化平台,实现"动力集控、能源管理、智能决策"一体化能源管控系统;深化能源诊断及低碳技术创新,建设国内用户侧超大储能电站,采用/推广新型烧结环冷机密封等新技术,持续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公司落实"极致能效"三年行动,能源产业结构优化调整,"六大"节能专项攻关取得成果,吨钢综合能耗534.6kgce,同比降低3.4kgce;自发电比例56%,创历史纪录。

公司积极践行"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理念,已完成"有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清洁物流"超低排放改造,实现全工序、全流程超低排放,并成功创建江苏省长流程钢铁企业首家环保绩效A级企业。2023年,公司上线智慧环保管理平台,落实"源头严防、过程严控、末端严管"的全过程监管体系建设;实施景观提升项目27项,打造湿地公园-通达路-板材区域的精品旅游环线;荣获"2023年绿色发展标杆企业"全国冶金绿色先进单位"等多项荣誉。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优于国家清洁生产一级标准,达标率为100%,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为零;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排污总量低于政府许可排污量。

低碳绿色产品是公司重要研发与推广方向。2023年,公司新能源用钢(风电、核电及水电用钢等)销量60万余吨,同比增加超过30%;超低温用镍系钢国内市场占有率持续领先,销量同比增长超过80%;开发出大型水电工程用1000MPa级超高强钢、风电用硅锰轴承钢等低碳品种;开发并供货高强度悬架簧,电机轴及传动轴、齿轮钢等新能源汽车用产品。2023年,公司持续研发/推广轻量化(高强/超高强钢),长寿命(高等级耐磨钢)、耐火、复合等(功能性材料),环境友好(耐腐蚀钢)等高端品种,推动绿色品种升级迭代。同时,推动工艺技术革新节材降耗,公司传动轴系列用钢、注塑机连杆用钢、液压活塞杆用钢等产品应用新工艺,减少CO2排放。

4、2023年数字化转型方面有何作为?取得了哪些成果?

答:公司持续推进"一切业务数字化,一切数字业务化"智慧南钢总体战略,聚焦智慧生产、智慧运营、智慧生态等领域,打造"数据治理+工业互联网平台"双轮驱动架构。

(1)聚焦价值创造,构建生产制造新范式。智慧料场、带球黑灯工厂等一批智能制造项目投用,智造能力持续赋能一线业务;智慧能源管控一体化平台整体上线试运行,实现能源决策的数字化智能化;铁区一体化平台已释放模型价值,为炼铁提质降本增效发挥重要作用;板材全流程智能制造(一期)项目全面上线,运用数字化指标体系,推动生产经营指标持续改善。

(2)聚焦管理提升,锻造敏捷应变运营体系。智慧运营中心持续贯彻"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管理模式,开发铁钢平衡管控等高阶模型,提供相关运营决策支持;以采购一体化、黑色市场分析系统为支撑,连接市场与现场,提升市场分析敏捷应变力;GMS产业互联平台进一步拓展上下游群体,降低上下游沟通成本及信息差。

(3)聚焦政策机遇,推动数据要素资产化。数据资产中心平台发布,已实现8个重点领域数据标准化盘点与入湖,形成5,000余张数据资源表、800余个业务指标,相关数据服务实现跨领域高效供给。创新制定OT数据采集数据编码体系、云边端数据存储技术规范,完成29万个OT点位标准化,促进OT、IT数据融合;紧跟国家数据要素政策动态,深入研究数据资产价值量化过程,探索公司数据资产入表路径。

2023年,公司完成智能制造项目18个、新立项25个;荣获国家级荣誉3项、省市级及行业协会荣誉12项;入选工信部"2023年大数据产业发展示范2023年5G工厂名录2022年工业互联网APP优秀解决方案"及江苏省工信厅"2023年江苏省智能制造示范工厂2023年江苏省工业互联网示范工程(标杆工厂类)"等;通过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CMMM)四级评估(行业首批两家之一)、数字化转型成熟度三星级企业评估(全国首家)。

5、请问公司在钢铁进口替代,有哪些代表性产品,能否给分享一下?

答:公司超高强钢和耐磨钢等系列工程机械用钢技术水平行业领先,成为国际、国内知名企业战略合作伙伴,国内率先实现超高强度结构钢板屈服强度1000MPa级以上、高等级耐磨钢硬度600HB批量供货。公司发挥品牌优势,与徐矿集团、郑煤机等龙头企业开展合作,高等级耐磨钢、高强钢实现进口替代。

在轨道交通领域,公司通过轨道交通用钢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高铁刹车盘用钢填补国内空白,高疲劳导轨钢实现进口替代,供货至全球导轨行业龙头企业。

在桥梁高建结构领域,公司紧跟国际桥梁建设技术创新步伐,现已形成Q345q-Q500q、耐候(含免涂装)桥梁钢系列(含耐候连接、焊接用钢),桥梁用不锈钢复合板等全系列、多品类的批量供货能力,应用于连镇铁路五峰山特大桥、九龙湖大桥、广东临海桂湾河桥、沪杭甬快速路、甬舟铁路西堠门公铁两用大桥等国内重大/重点项目及克罗地亚佩列沙茨跨海大桥、中俄黑河大桥等国际项目。其中,配套桥梁用大线能量焊丝钢,可实现进口替代。

6、ESG越来越受到市场认可,公司如何管理?2023年ESG评级情况如何?

答:公司高度重视ESG,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与ESG委员会,在规划长期发展战略的基础上,制定公司相关规划、政策制度,包括但不限于气候变化等相关ESG事项的审议、决策,并监督各层级在绿色低碳发展、社区参与以及公司治理优化等方面的ESG管理工作。战略与ESG委员会下设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低碳与能源以及数字化管理委员会。

2023年